**子計畫六**

**臺中市原住民族語教材教法暨手工繪本創作研習**

* 1. 依據：臺中市原住民族語方案（109-111年）。
	2. 目的：
1. 經由共同參與、經驗分享、實做演練等方式，精進教學能力。
2. 藉由產出型研習，提供繪本創作、創新研發，增進本土語言教學人員教學創作技巧。
3. 增進教學人員教學專業知能及教師專業自我意識的提昇，以提升學生學習成就。
4. 研究方向：創新教學方法、藝術人文融入各科教學、班級經營、學生輔導…等為重點。
5. 辦理單位：
6.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7. 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8. 承辦單位：臺中市南屯區春安國民小學。
9. 研習日期：109年8月25-27日。
10. 研習地點：南屯區春安國民小學。
11. 參加對象：本市各國中小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人員、耆老、國中小(含幼兒園)教師及有興趣的一般民眾共70人，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與耆老依報名先後順序優先錄取，剩餘名額再開放給國中小(含幼兒園)教師及有興趣的一般民眾，額滿為止。
12. 報名方式：
13. 現職教師請於109年8月20日前登入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完成線上報名。
14. 原住民族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或其他身分者請於109年8月20日前傳真04-23890453報名(附件二)，請傳真後確認傳真是否成功。
15. 聯絡人：春安國小 游明諺主任。電話：04-23894408#710。
16. 研習課程：如附件一
17. 學員自備工具：剪刀、美工刀、畫具(彩色筆、色鉛筆…等，依創作需求選用)。
18. 主辦單位準備：手工書材料包（含摺頁書、簡易精裝書）。
19. 工作人員、本領域召集人、輔導員、參加研習教師給予公假登記。
20. 研習時數核定：全程參與研習人員由承辦學校核發18小時研習證明。
21. 執行本計畫有功人員由教育局另案核定辦理敘獎。
22. 著作權歸屬及利用規範：

講義、教材、相片及相關成果應同意無償授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各地方政府運用，同意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之線上檢索、閱讀、下載或列印。

前項資料不得有涉及違反著作權法之情事，如發生與第三人著作權之爭議，由產出者自行負責。

1. 如遇颱風或其他天災，研習當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本市公告「停止上課」，則本研習停止辦理。請參與人員注意自身安全。
2. 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臺中市109年度原住民族語教材教法暨手工繪本創作研習**

|  |  |  |  |
| --- | --- | --- | --- |
| 日期時間 | 會議室 | 會議室 | 會議室 |
| 第一天 | 第二天 | 第三天 |
| 08：20-08：40 | 報 到 |
| 08：40-10：10 | 十二年國教總綱暨本土語文-原住民語領綱示例分享語族語老師權利與義務 | 原住民圖騰布融入繪本運用與實作 | 族語教育實務面面觀--以教材與教學及融入繪本製作 |
| 10：30-12：00 | 十二年國教總綱暨本土語文-原住民語領綱示例分享語族語老師權利與義務 | 原住民圖騰布融入繪本運用與實作 | 族語教育實務面面觀--以教材與教學及融入繪本製作 |
| 講師 | 高秀玉 (外聘) | 高桂香 (外聘) | 高元杰 (外聘) |
| 12：00-13：30 | 休 息 |
| 13：30-15：00 | 族語朗讀技巧與實務 | 原住民手工飾品融入繪本與製作 | 族語教育實務面面觀--以教材與教學及融入繪本製作 |
| 15：10-16：00 | 族語繪本講述技巧與實務 | 原住民手工飾品融入繪本與製作 | 族語教育實務面面觀--以教材與教學及融入繪本製作 |
| 講師 | 高秀玉 (外聘) | 高桂香 (外聘) | 高元杰 (外聘) |
| ※若因課程需要或授課老師當天無法前來授課，得彈性調整之。 |

**附件、研習報名表**

臺中市109年度原住民族語教材教法暨手工繪本創作研習

【報名表】

(本表係提供原住民族語老師、耆老暨有興趣的一般民眾填寫)

|  |  |
| --- | --- |
|  | 報名編號： |
| 姓名 |  |
| 聯絡電話 |  |
| 通訊地址 |  |
| e-mail |  |
| 用 餐 | □葷 □素 |
| 使用語別 |  （ ）族（ ）方言別 |

請於109年8月20日前傳真至春安國小報名(Fax:04-23890453)，並電話確認是否傳真成功。【聯絡人：春安國小游明諺主任 電話：04-23894408分機710】